

➤ 如是我行 (僧眾見證)

從星雲大師對「皈依」的教義革新到 「我是佛」之踐行

慧喜法師

佛光山人間佛教研究院研究員

在佛教的信仰體系中，「皈依」是確立個人信仰、成為正式佛教徒的第一步。它不僅是一個宗教儀式，更是信仰者確立生命目標與心靈依歸的根本。傳統上，皈依的意涵側重於歸投、依靠已然成就的佛、法、僧三寶，藉由其功德威力的加持與攝護，以求得世間的平安與出世間的解脫。然而，在星雲大師（以下簡稱「大師」）所倡導的「人間佛教」，為皈依注入了劃時代的精神與活力。大師對「皈依」的重新詮釋，特別是其引導信眾在皈依時宣誓「我是佛」，此一開創性的倡導，乃是其人間佛教思想體系中一項至為關鍵的教義革新。此一革新，成功地將皈依的重心，從一種對外的依止，深刻地轉化為對內的「自性承擔」。它不再是單向地祈求救護，而是主動地肯定自我、認識自我，並最終依靠自我內在的佛性力量。

悟貫人間：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教義革新與體系建構
從星雲大師對「皈依」的教義革新到「我是佛」之踐行

一、皈依的傳統意涵：「救護」與「反邪歸正」

「皈依」一詞，其字根含有「救濟」、「救護」的深層意涵。這意味著皈依的本質，是依憑三寶的功德威力，加持並引導皈依者，使其能止息無邊的生死輪迴之苦，從而解脫一切怖畏。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中的一首偈語，生動地闡明了皈依三寶的殊勝性與必要性：「眾人怖所逼，多歸依諸山，園苑及叢林，孤樹制多等。此歸依非勝，此歸依非尊，不因此歸依，能解脫眾苦。諸有歸依佛，及歸依法僧，於四聖諦中，恆以慧觀察……此歸依最勝，此歸依最尊，必因此歸依，能解脫眾苦。」¹

此偈明確指出，世間的山林、園苑等外物，雖能提供暫時的慰藉，卻非究竟的皈依處。唯有歸敬依投於佛、法、僧三寶，以智慧觀察四聖諦，才能真正從眾苦中獲得解脫。這揭示了傳統皈依的本質——透過深切的信心，確認三寶是唯一且真實的救護處。

二、革新的源流：從「自依止」到「自性三寶」

星雲大師對皈依的教義革新，並非無源之水、無本之木，而是在佛教經論中本已存在的「向內探求」之思想基礎上，進行的深化、發揚與時代性的詮釋。在佛陀即將進入涅槃之際，他對弟子們留下了至關重要的教誡：「自依止，法依止，莫異依止。」這句話明確地將解脫的最終責任，從對外在權威（包括佛陀本人）的依賴，轉移到了修行者自身的覺醒與對真理的踐行上。

到了中國禪宗，特別是六祖惠能大師，更是高舉「見性成佛」

1.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34，CBETA 2025.R3, T27, no. 1545, p. 177a4。

的旗幟，將解脫的責任徹底回歸修行者自身。惠能大師在《六祖壇經》中提到的「自歸依」：「經文分明言自歸依佛，不言歸依他佛。自佛不歸，無所依處。今既自悟，各須歸依自心三寶，內調心性，外敬他人，是自歸依也。」² 禪宗徹底將皈依的對象從外在的佛像、經卷、僧團，轉向了自己內心本具的覺性、正見與清淨，點明若不回歸自性佛，則無真正究竟的依靠之所。

星雲大師承接了從「自依止」到「自性三寶」的思想源流，並敏銳地洞察到現代社會的需求，對皈依三寶的意義、價值與儀式進行了全面的「人間化」詮釋。大師為了消解傳統教義與現代生活間的隔閡，將抽象的三寶功德具象化為「佛如光、法如水、僧如田」：

佛如光，能圓熟眾生。光有照耀、溫暖、成熟三個功用。因為有光，黑暗中有了光明，我才不會恐懼；因為有光，溫暖的熱度讓我不怕寒冷；因為有光，太陽能夠成熟萬物。所以佛光普照，讓心中有了光明，使心燈亮起來；也可以說，皈依佛，就在自己心中建立了一座發電廠，慈悲、智慧、信心的善法，就能源源不斷。

法如水，能滋潤眾生。水有洗滌的功用，能去除我們的汙穢業障；水有解渴的功能，能解除人的飢渴；水有生長的能量，一花一草，要靠水澆灌。水能讓我們健康、成長；皈依法，就好像在我們心田裡建設了一座自來水公司，法水滋養我們的身心，洗滌我們的煩惱塵垢。

2. 《六祖大師法寶壇經》，《佛光電子大藏經·禪藏·語錄部·六祖法寶壇經外四部》。

悟貫人間：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教義革新與體系建構 從星雲大師對「皈依」的教義革新到「我是佛」之踐行

僧如田，能植福種德。僧是老師，像觀音菩薩、彌勒菩薩、地藏菩薩、高僧大德等善知識一樣，都是我們的老師，能夠教育我們、指導我們，傳授我們知識、為我們服務、給我們方便。所謂福田僧，我若皈依他們，就如擁有很多的田地，可以種植耕作，讓作物五穀豐收；有了田地，建大樓也好，種植五穀也好，都可以發展、成長。³

在星雲大師的詮釋中，皈依的最終目的被引向了內在的覺醒，其核心觀點是——皈依的過程，就是「肯定自己、認識自己、依靠自己」⁴的過程。大師反復強調：「皈依三寶者，其實就是肯定自己」、「信佛就是信自己」。他認為，皈依並非將自己交由外力主宰，而是藉由外在住持三寶的引導，來開採自己內心本具的寶礦。人人皆有佛性、法性、清淨和合的心性，這「自性三寶」才是最究竟的皈依處。因此，皈依的儀式，實質上是啟動自我潛能、回歸真實自我的宣誓。

三、皈依儀式的現代意義

儘管強調內在的自性三寶，星雲大師卻非常重視皈依儀式。他認為，儀式絕非迷信或形式主義，而是具有深刻的現代心理學與宗教教學意義。

3. 星雲大師：〈皈依三寶〉，《星雲大師全集 16·佛法真義 1 佛法義理》（增訂版），高雄市：佛光出版社，2023年1月，頁38。

4. 星雲大師：〈皈依三寶的意義〉，《星雲大師全集 113·演講集 1 學佛與求法》（增訂版），頁65。



星雲大師在泰國曼谷主持三皈五戒甘露灌頂典禮暨佛學講座。1998.02.26（佛光山宗史館提供）

大師將皈依儀式定義為一個「自己以虔誠的心和佛陀接心」的「感應道交」過程。在這個莊嚴的時刻，皈依者的身心處於最虔誠、最清淨的狀態，透過儀軌的引導，個人的心靈能與佛菩薩的慈悲願力產生共鳴。這不僅是信仰的確立，更是一次深刻的心靈洗禮與能量灌注。

他明確區分了未經皈依的「佛教的尊敬者」與正式的「佛教徒」。前者僅止於燒香拜佛或對佛教有好感者，這是興趣使然；而後者透過正式的儀式，確立了終身的信仰目標，如同學生辦理註冊手續，從此成為正式的學生，擁有學習與成長的資格。

總結而言，星雲大師的現代詮釋，成功地移除了傳統皈依中可能存在的被動、依賴色彩，將其轉化為一種積極、主動的生命實踐。它不再僅僅是尋求庇護，更是自我肯定、自我開發與自我實現的開始。

四、皈依意義的深化：「我是佛」的直下承擔

大師在其數十年的弘法生涯中，最為深刻、也最能體現其人間佛教皈依觀精髓的創舉，便是在皈依典禮中，引導成千上萬的信眾齊聲宣說——「我是佛」。此舉遠非一句口號或儀式上的突破，而

悟貫人間：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教義革新與體系建構
從星雲大師對「皈依」的教義革新到「我是佛」之踐行

是將「自性三寶」的理念從理論推向實踐的極致，是一種要求皈依者對自身佛性「直下承擔」的修行法門。

大師在《佛法真義》一書中，敘述在主持皈依典禮上的場面：

我在各地主持皈依典禮，總要信徒說「我是佛！」起初大家都很小聲說：「我是佛。」我說：「太小聲了，不夠力量，再說一次。」第二次，聲音就變得宏亮了。我告訴他們：當我講「我是佛」時，我可以打人嗎？我可以罵人嗎？佛能喝酒嗎？能抽菸嗎？你敢承擔「我是佛」，你的人生就不一樣了。既然「我是佛」，就應該要慈悲，既然「我是佛」，就應該要普利天下。這句「我是佛」，對自我的勉勵，自我的肯定，自我的發心、成長、擴大，是有特別意義的。⁵

大師在皈依典禮上倡導此一宣誓，其用意是多層次且極具實用性的，旨在對皈依者的生命產生即時而深遠的轉化作用，略可歸納為四點：

一、轉變心態，提升人格。此宣告能瞬間將皈依者從凡夫的自卑、渺小感中提振出來，轉變為佛的責任感與莊嚴感。當一個人敢於承認「我是佛」，他的人格定位便發生了質的飛躍，從此不再自甘墮落，而是以佛的標準來期許自我。

二、內化信仰，規範行為。「我是佛」成為一句強而有力的自我提醒與行為準則。大師反問「佛會抽菸嗎？」、「佛會喝酒嗎？」、「佛會跟人吵架嗎？」，透過「我是佛」的宣告不僅是心

5. 星雲大師：〈我是佛〉，《星雲大師全集17·佛法真義2 佛學思想》（增訂版），頁15。

態的轉變，更是一種即時性的戒律實踐，讓信仰從抽象的禮拜轉化為具體的自律。

三、激發潛能，自利利他。承認自己是佛，就是承認自己內心擁有與佛同等的慈悲與智慧潛能。這不僅是激發個人向上向善的強大動力，更意味著要學習佛陀普利天下的精神。既然「我是佛」，就應當行佛所行，以慈悲心待人，以智慧心處事。

四、人能成佛，佛是人成。許多信眾將佛陀過度神格化，視之為遙不可及、僅供膜拜的遠方神祇，從而產生了信仰上的隔閡與無力感。

「我是佛」的宣告，有力地破除了此一迷思。此一口號瞬間瓦解了神聖與凡俗之間的鴻溝，將成佛之道拉回到現實的人生，使之成為人人可企及的內在目標。



五、從信佛到行佛的躍進

傳統的信仰模式，多停留在「信佛」、「求佛」的層次，信眾是被動的祈求者與領受者。「我是佛」的宣誓，則促成了一次關鍵性的角色轉變，將佛教徒從單純的「信佛」，提升到「學佛」，乃至最終的「行佛」層次。

「行佛」，意味著將佛陀的慈悲、智慧、願力付諸實踐。皈依不再是被動地接受救護，而是主動地承擔起成佛的

「行佛」，意味著將佛陀的慈悲、智慧、願力付諸實踐。
(星雲大師一筆字書法——行佛)

悟貫人間：星雲大師人間佛教的教義革新與體系建構
從星雲大師對「皈依」的教義革新到「我是佛」之踐行

責任與使命。這句誓言如同在心田中播下一顆成佛的種子，從宣告的那一刻起，皈依者的每一個起心動念、言行舉止，都成為了澆灌這顆種子的修行。

綜上所述，「我是佛」不僅是一句口號，它是一種深刻的修行法門，一種生命態度的徹底轉變。大師對傳統皈依觀的創造性轉化，將皈依的內涵從「依靠三寶」深化為「成為三寶」。這一創舉，是人間佛教「佛說的、人要的、淨化的、善美的」精神之極致體現。

六、結論

星雲大師對「皈依」的教義革新，是一場立足於佛教悠久傳統，而又充滿現代精神的深刻變革。他並非割裂歷史，而是獨具慧眼地揀擇出佛陀「自依止，法依止」的根本教誡，以及禪宗「自歸依」、「見性成佛」的思想精髓，將其融貫、深化，並以現代人易於理解和接受的方式，進行了系統性的人間化、生活化詮釋。從「佛如光、法如水、僧如田」的生動譬喻，到「信佛就是信自己」的核心轉向，大師層層遞進地將皈依的重心由外轉內，從祈求轉為承擔。他更將傳統上被視為高階的內觀法門普及化，使其在入門的皈依儀式中，便成為人人可及的修行。

而「我是佛」的莊嚴宣告，賦予了每一位皈依者主體性與能動性，將「人人皆有佛性」的理論，化為一句直下承擔的生命誓言。這一宣告，使成佛之道不再是遙不可及的彼岸理想，而是落實在當下每一個心念與行為中的現實修行。它讓信仰不再僅僅停留於思想層面的認同，而是轉化為一種改造生命、提升人格的強大內在力量。